

## 苗栗縣銅鑼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4 次臨時會預備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30 日
- 二、地點：本會臨時辦公室會議室
- 三、出席代表：主席劉樹生、副主席陳祁、代表林九烱、代表賴碧雲、代表曾義維、代表徐鴻鵠、代表邱雲穀、代表陳日盛、代表劉要國、代表吳美英、代表彭成果
- 四、列席人員：秘書李雪娥、秘書徐鳳珠
- 五、主席：劉樹生
- 六、紀錄：羅玉仙
- 七、議程：
  - (一) 報到。
  - (二) 預備會議。(議事日程表審議、其它事項)

**【詳細情形紀載議事錄內】**

## 苗栗縣銅鑼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4 臨時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

二、地點：銅鑼鄉中平集會所

三、出席代表：主席劉樹生、副主席陳祁、代表林九烱、代表賴碧雲、代表曾義維、代表徐鴻鵠、代表邱雲穀、代表陳日盛、代表劉要國、代表吳美英、代表彭成果

四、列席人員：鄉長謝昌年、秘書李雪娥、課長鍾明芳、課長洪珮緹、課長楊姿達、課長黃怡茹、主任賴文良、主任吳美雲、主任郭鈺鑫、主任徐智琦、隊長李文焱、管理員許玉民、秘書徐鳳珠

五、主席：劉樹生

六、紀錄：羅玉仙

七、會議事項：

(一) 報告事項：

1. 徐秘書報告出席簽到代表已達法定人數。
2. 主席宣佈開會。

(二) 討論提案

代表提案：第 1 案

類別：建設 提案人：彭成果 連署人：劉要國、吳美英

案由：建請改善苗 60 線新隆村 11 鄰與 13 鄰間道路路面及邊坡工程案。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議決：依審查意見通過。

代表提案：第 2 案

類別：建設 提案人：彭成果 連署人：劉要國、吳美英

案由：建請改善苗 119 線黃泥崎落石案。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議決：依審查意見通過。

代表提案：第 3 案

類別：建設 提案人：曾義維 連署人：徐鴻鵠、林九烱

案由：建請鄉公所轉請銅鑼科學園區管理局於九湖大橋與樟九大橋間之自行車道和菊祥如芋公園邊路樹下補助施設休憩座椅，以增加鄉民休閒設施案。。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議決：依審查意見通過。

**【詳細情形紀載議事錄內】**

## 苗栗縣銅鑼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4 臨時會第 2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 日

二、地點：下村勘查

三、出席代表：主席劉樹生、副主席陳祁、代表林九烱、代表賴碧雲、代表曾義維、代表徐鴻鵠、代表邱雲穀、代表陳日盛、代表劉要國、代表吳美英、代表彭成果

四、勘查事項：勘查鄉內各項建設情形。